

关于农银人寿财富通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等产品追加保险费规则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保障广大客户权益，我公司将农银人寿财富通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等产品的追加保险费规则进行公示，规则自 2025 年 10 月 24 日（含）开始实施。产品范围：

农银附加财富宝终身寿险（万能型）
农银附加财富宝年金保险（万能型）
农银财富通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农银财富尊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农银人寿金穗财富鼎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金穗财富鑫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金穗财富悦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金穗财富盈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规则一：

投保的保险产品计划包含上述万能保险的，万能保险累计追加保险费上限为保险产品计划内包含的非万能保险的其他产品在追加保险费时基本保险金额对应的已交保费（即每期期交保险费×已经过的交费期数）的 1 倍+累计万能保

险已扣费的风险保险费。

规则二：

单独投保上述万能保险的，**每年**追加保险费的上限为投保万能保险时的首期保险费。

在此温馨提醒广大客户，在保险期间内，您可以向我公司申请追加保险费，但需符合申请时我公司公示的追加保险费条件。若追加保险费规则后续调整，我公司将第一时间在官网进行公示。

特此公告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0 日